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单位 1 个预算单位开展了 2024 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 6 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 627.50 万元。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1--对口地区调研

一、项目概述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实施对口地区考察项目，主要目的：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市委、区委部署要求，适应新形势下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需要，西藏考察东西部协作项目情况，与西藏相关地区的纪委监委开展工作交流，组织慰问外派干部活动，激励援派干部人才干事创业。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委、市政府关于“两服务、两统一”对口支援工作要求，落实全国脱贫攻坚大局，防止对口地区返贫新致贫；《上海市援外干部工作经费管理办法》、《关于调整本市援派干部人才在外工作期间补贴标准的通知》等有关的法律和法规规定以及区委办印发《2023 年松江区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要点》文件要求。

三、实施主体

实施主体：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主要工作职能：考察东西部协作项目情况，与西藏相关地区的纪委监委开展工

作交流，组织慰问外派干部活动。

四、实施方案

由区纪委监委主要领导带队，前往西藏考察东西部协作项目情况，与西藏相关地区的纪委监委开展交流，组织慰问外派干部活动。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往返机票费用 12 万元；

住宿、餐饮、租车费、应对高原反应保障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 8.4 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对口地区调研项目	项目性质	其他一次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4-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4-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204,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04,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4,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4,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市委、区委部署要求，适应新形势下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需要，西藏考察东西部协作项目情况，与西藏相关地区的纪委监委开展工作交流，组织慰问外派干部活动，激励援派干部人才干事创业。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市委、区委部署要求，适应新形势下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需要，西藏考察东西部协作项目情况，与西藏相关地区的纪委监委开展工作交流，组织慰问外派干部活动，激励援派干部人才干事创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合理性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地考察次数	=1.00(次)	

		考察团人数	=12.00(人)
	质量指标	考察东西部协作项目的落实情况	有效
		激励援派干部干事创业	有效
	时效指标	推动对口支援项目的落实	有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两地共同发展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援派干部队伍建设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严把对口支援项目生态环境关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地区满意度	≥80.00(%)
		援外干部满意度	≥80.00(%)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2--纪检监察查办案件专项

一、项目概述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实施纪检监察查办案件专项、巡察工作专项。主要目的是：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继续加大查办案件工作力度，严肃查处党员、监察对象干部违纪违法及职务违法职务犯罪案件，保持高压态势，坚定不移反腐惩恶。切实履行对监督执纪工作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进一步加大消除腐败存量的力度和遏制腐败增量的硬度，推动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监察法实施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监察机关监督执法工作规定》《监察机关留置场所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要求。

三、实施主体

纪检监察查办案件专项的实施主体为：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案管室及相关业务部门，其工作职能：坚持标本兼治，把一体推进“三不腐”方针落实到正风肃纪反腐各方面，准确把握三者的内在联系，同向发力、同时发力，不断形成叠加效应、综合效能。彰显“不敢腐”的震慑，持之以恒强化高压态势。加大消除腐败存量的力度和遏制腐败增量的硬度。扎紧“不能腐”的笼子，增强靶向治疗的精度。增强“不想腐”的自觉，多管齐下加强

案后治理。

四、实施方案

纪检监察查办案件专项的实施方案如下：

(1) 保障留置专案的有序开展，涵盖留置案件司法审计类目、安全监管人员费用支出、专案相关保障支出和防疫物品支出等。

(2) 保障“走读式”谈话、留置案件相关调查的日常有序开展，涵盖安全监管设备添置及维护、场所日常保障支出等。

(3) 保障办案人员差旅费。留置专案及案件查办中办案人员差旅费。

(4) 保障办案点进行场所改造

(5) 保障案件查办过程中涉及的对象体检、身体检查、医生出诊、药品等。

(6) 保障中央转移支付经费。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纪检监察查办案件专项的预算安排如下：

(1) 保障留置专案的有序开展，涵盖留置案件司法审计类目、安全监管人员费用支出、专案相关保障支出和防疫物品支出等，预计使用经费 366.97 万元。

(2) 谷阳北路办案点。保障“走读式”谈话、留置案件相关调查的日常有序开展，涵盖安全监管设备添置及维护、场所日常保障支出等，预计使用经费 20 万元。

(3) 宝隆办案点。保障“走读式”谈话场所、留置案件相关调查的日常有序开展，涵盖安全监管设备添置及维护、场所日常保障支出等，预计使用经费 20 万元。

(4) 办案人员差旅费。留置专案及案件查办中办案人员差旅费保障，预计使用经费 30 万元。

(5) 根据需要对谷阳北路办案点及宝隆办案点进行场所改造费用支出，预计使用经费 20 万元。

(6) 涉及案件查办过程中涉及的对象体检、身体检查、医生出诊、药品等费用，预计使用经费 10 万元。

(7) 中央转移支付：根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上海市纪委监委要求，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可用于办案业务经费、设备设施建设、信息化运维等与纪检监察工作直接相关方面支出，预计使用经费 32 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h2 style="text-align: center;">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h2>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纪检监察查办案件专项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4-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4-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4,989,7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4,989,7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989,7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89,7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p>对标市纪委监委相关要求和部署，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继续加大查办案件工作力度，严肃查处党员、监察对象干部违纪违法及职务违法职务犯罪案件，保持高压态势，坚定不移反腐惩恶。切实履行对监督执纪工作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进一步加大消除腐败存量的力度和遏制腐败增量的硬度，推动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p>		<p>对标市纪委监委相关要求和部署，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继续加大查办案件工作力度，严肃查处党员、监察对象干部违纪违法及职务违法职务犯罪案件，保持高压态势，坚定不移反腐惩恶。切实履行对监督执纪工作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进一步加大消除腐败存量的力度和遏制腐败增量的硬度，推动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线索数量	≥400.00(条)	

			党纪政务立案	≥200.00(件)	
			纪检监察建议书	≥20.00(份)	
			监察对象人数	≥30000.00(人)	
		质量指标		留置人数	≥6.00(人)
				移送司法机关数量	≥10.00(个)
				党纪政务处分	≥120.00(人)
				形成制定相关业务制度	≥3.00(份)
		时效指标		线索办结时间	≤12.00(月)
				案件结案时间	≤12.00(月)
	信访件答复时间			≤3.00(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街镇自办案件能力	有效	
			提升线索集中管理质效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压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	有效	
			形成常态化执纪执法规范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单位对执纪监督考核制度满意度	满意	
群众对反腐倡廉工作的认同度			认可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3--纪检监察业务培训

一、项目概述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实施纪检监察系统业务培训项目，主要目的：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中央有关决策部署和各级纪委监委有关工作部署要求，结合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围绕监督执纪执法方面的制度规范、专业技能和理论知识进行培训，推动全区各级纪检监察干部牢固树立法治意识、程序意识、证据意识，深入掌握纪检监察工作的措施规范、安全保障、基本程序、方式方法和实践要求，提升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水平，为全区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中央纪委、市纪委关于纪检监察干部全员培训有关要求以及区纪委监委关于纪检监察干部能力建设的有关工作部署，组织开展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推进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为本区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

三、实施主体

实施主体：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组织部，主要工作职能：为进一步加强全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本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四、实施方案

组织推进本区纪检监察干部能力建设工程，贯穿全年完成中央纪委、市纪委有关调训任务，选派纪检监察干部参加市纪委监委、区纪委监委以干代训，结合本区纪检监察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面向

委机关、派驻纪检监察组、各街镇（开发区）、区管国有企业纪委等各级纪检监察干部组织举办纪检监察政治和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视情开展技能比武等活动，切实提升干部队伍政治能力和业务水平。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选派纪检监察干部参加上级组织的专题培训班，预计3万元；组织开展本区纪检监察系统培训班和技能比武活动，预计3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纪检监察业务培训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4-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4-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6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结合纪检监察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围绕监督执纪执法方面的制度规范、专业技能和理论知识进行培训，推动全区各级纪检监察干部牢固树立法治意识、程序意识、证据意识，深入掌握纪检监察工作的措施规范、安全保障、基本程序、方式方法和实践要求。		结合纪检监察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围绕监督执纪执法方面的制度规范、专业技能和理论知识进行培训，推动全区各级纪检监察干部牢固树立法治意识、程序意识、证据意识，深入掌握纪检监察工作的措施规范、安全保障、基本程序、方式方法和实践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上级调训任务	≥10.00(人)	

		开展政治和业务培训班	≥1.00(次)
	质量指标	培训通过率	≥90.00(%)
		培训人员覆盖率	≥50.00(%)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完成时效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整合培训资源降低成本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造高素质专业化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纪委监委培训工作考核	前6名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00(%)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4--警示教育宣传

一、项目概述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拟于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实施警示教育宣传项目。主要实施目的：围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中心工作任务、着眼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统筹谋划、整体推进反腐倡廉宣传教育工作，筑牢党员干部拒腐防变思想的防线，增强全社会反腐倡廉的意识，营造反腐倡廉的网络宣传环境。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松江区纪委监委关于进一步加强警示教育的办法》《松江区纪委监委关于重要敏感舆情的处置办法》《上海市纪委监委宣传部工作要点》《松江区纪委监委宣传教育工作要点》等文件要求。

三、实施主体

实施主体为：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宣传部，其工作职能：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以及廉洁文化建设工作，开展纪法教育和警示教育，负责全区廉政教育基地的规划建设和指导工作，负责机关的新闻事务和有关网络信息工作等。

四、实施方案

(1) 新闻信息和舆情处理：围绕中心大局，聚焦重点工作撰写报送新闻信息，做好松江纪检监察网站、“清风茸城”微信公众号的维护运行，宣传松江纪检监察工作、开展反面案例警示教育。同时，每月印发松江纪检监察简报进行学习传阅。

(2) 廉政教育和廉洁文化建设：选取当年度松江区办理的违纪违法典型案例拍摄警示教育片，在区纪委全会上播放；对松江区廉政教育馆内的硬件进行维护，并按照中央、市委、区委最新精神和党风廉政建设新做法，对版面进行升级和更新；按照需求为全委党员干部订购相关业务书籍，以方正出版社和法律出版社书籍为主；拍摄廉洁文化相关短视频和廉政公益广告并在一定范围内展播，传播廉洁正能量。

(3) 新办公大楼宣传布置：在区纪委监委新办公大楼（南青路 699 号）第一至六层大厅、走廊、会议室、宣传栏等地进行宣传布置，以图片、文字、书画等多种形式展示单位组织架构、职能定位、廉洁文化内涵和纪检监察干部风采等内容，营造浓厚的崇廉尚洁和干事创业氛围，推动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五、实施周期

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新闻信息和舆情处理：印刷松江纪检监察简报 2 万元。

(2) 廉政教育和廉洁文化建设：根据当年度专案办理情况，拍摄警示教育片，强化反面警示震慑 20 万元；围绕廉政教育基地开展廉政教育活动、宣传展板改版及内容更新等 20 万元；党报党刊订阅 10 万元；订购党风廉政建设相关书籍、学习材料发放给委机关、派驻纪检监察组和各基层纪委 5 万元；拍摄廉洁文化相关短视频和廉政公益广告并在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展播 10 万元。

(3) 宣传布置：进行宣传布置，制作标语、文化墙等展陈 20 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h2 style="text-align: center;">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h2>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警示教育宣传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4-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4-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87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8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7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7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围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中心工作任 务、着眼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统筹谋划、 整体推进反腐倡廉宣传教育工作，筑牢党 员干部拒腐防变思想的防线，增强全社 会反腐倡廉的意识，营造反腐倡廉的网络 宣传环境。		围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中心工作任 务、着眼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统筹谋划、 整体推进反腐倡廉宣传教育工作，筑牢党 员干部拒腐防变思想的防线，增强全社 会反腐倡廉的意识，营造反腐倡廉的网络 宣传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版纪检监察简报	=12.00(期)	
拍摄警示教育片			=1.00(部)		

			举办廉政教育基地参观活动	≥20.00(次)
			在新媒体平台上发布新闻信息	≥100.00(条)
		质量指标	完成网络舆情相关任务	≥90.00(%)
			新闻信息录用	≥10.00(篇)
		时效指标	廉政教育基地版面更新	及时
			市纪委交办专项工作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厉行节约降低警示教育成本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廉政文化展示受欢迎度	欢迎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思想	增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反腐倡廉工作的认同度	满意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5--松江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痕迹 管理信息系统（运维）

一、项目概述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实施松江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痕迹管理信息系统(运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对该系统进行年度维护，主要目的：进一步加强“四责协同”机制向基层延伸覆盖，通过“政策通”的运用，填补制度“盲区”、“漏洞”，及时总结经验、补齐短板，将制度优势转化为基层治理效能，切实打通全面从严治党“最后一公里”。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上海市委关于深化细化全面从严治党“四责协同”机制的意见》《松江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四责协同”机制要求向基层延伸的指导意见（试行）》《松江区进一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四责协同”机制建设工作规程手册》等文件要求。

三、实施主体

实施主体：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党风室，主要工作职能：党委的主体责任以年初区纪委制定的考核标准为基准，由区委、区纪委综合日常区委巡察、执纪审查、各类专项检查和所有班子成员平均得分等情况，给出年度考核评分，并区分等级（A/B/C/D 四档）；其他测评参照标准考核。利用政策汇编职能，汇总全区制发的从严治党相关制度文件并提供查询。

四、实施方案

对标中纪委和市纪委全会精神，将松江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痕迹管理信息系统拓展运用至全区各处级委办局、人民团体，对处级领导干部责任项目书进行审核评定。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松江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痕迹管理信息系统运维费用：

1.125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松江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痕迹管理信息系统（运维）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4-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4-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11,25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1,25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25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25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党委的主体责任以年初区纪委制定的考核标准为基准，由区委、区纪委综合日常区委巡察、执纪审查、各类专项检查 and 所有班子成员平均得分等情况，给出年度考核评分，并区分等级（A/B/C/D 四档）；其他测评参照标准考核，从而进一步加强“四责协同”机制向基层延伸覆盖，切实打通全面从严治党“最后一公里”。利用政策汇编职能，汇总全区制发的从严治党相关制度文件并提供查询。		党委的主体责任以年初区纪委制定的考核标准为基准，由区委、区纪委综合日常区委巡察、执纪审查、各类专项检查 and 所有班子成员平均得分等情况，给出年度考核评分，并区分等级（A/B/C/D 四档）；其他测评参照标准考核，从而进一步加强“四责协同”机制向基层延伸覆盖，切实打通全面从严治党“最后一公里”。利用政策汇编职能，汇总全区制发的从严治党相关制度文件并提供查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社会成本指标	基层减负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入使用率	≥100.00(%)
			系统使用人数	≥500.00(人)
		质量指标	系统功能优化完善	优化
			信息化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时效指标	系统运维故障响应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基层监督成本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治理效能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完善“四责协同”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单位使用系统满意率	满意
			系统报修维护满意率	满意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6--巡察工作专项

一、项目概述

巡察工作紧扣“四个聚焦”要求，紧盯“关键少数”特别是“一把手”，重点对落实中央、市委、区委决策部署要求开展政治监督，对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情况开展政治监督，对在推进松江“三张王牌”建设中担当作为情况开展政治监督，充分发挥巡察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关于本市各区党委建立健全巡察制度的实施意见》、《中共上海市松江区委巡察工作实施办法》《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第六届委员会巡察工作规划（2022-2026年）》等文件要求。

三、实施主体

巡察工作专项的实施主体为：区委巡察办（组），其工作职能：坚决贯彻落实党章规定和中央、市委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新部署新要求，按照六届区委巡察工作规划总体要求，紧密结合松江实际，紧扣“四个聚焦”，着力发现和推动全区各级党组织解决影响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的根本性、全局性问题，督促各级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发挥巡察利剑作用，为建设人民向往的“科创、人文、生态”现代化新松江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

四、实施方案

巡察工作专项的实施方案如下：

- (1) 保障巡察业务培训
- (2) 保障区委巡察机构日常办公
- (3) 保障选调巡察干部日常就餐
- (4) 保障巡察人员赴街镇开展巡察市内差旅费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巡察工作专项的预算安排如下：

- (1) 保障巡察业务培训，预计使用经费1万元。
- (2) 保障区委巡察机构日常办公，预计使用经费2万元。
- (3) 保障选调巡察干部日常就餐，预计使用经费3万元。
- (4) 保障巡察人员赴街镇开展巡察市内差旅费，预计使用经费8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h2 style="text-align: center;">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h2>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巡察工作专项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4-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4-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14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p>区委巡察工作紧扣“四个聚焦”要求，紧盯“关键少数”特别是“一把手”，重点对落实中央、市委、区委政策部署要求开展政治监督，对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情况开展政治监督，对在推进松江“三张王牌”建设中担当作为情况开展政治监督，充分发挥巡察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p>		<p>区委巡察工作紧扣“四个聚焦”要求，紧盯“关键少数”特别是“一把手”，重点对落实中央、市委、区委政策部署要求开展政治监督，对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情况开展政治监督，对在推进松江“三张王牌”建设中担当作为情况开展政治监督，充分发挥巡察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社会成本指标	基层减负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被巡察单位	≥12.00(家)	
		每轮巡察访谈人员	≥100.00(人)	
	质量指标	巡察发现问题	≥100.00(个)	
		巡察移交问题线索	≥10.00(个)	
	时效指标	巡察问题整改时间	≤3.00(个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巡察问题整改率	≥9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巡察工作质量	有效
优化政治生态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巡察单位满意度	满意	